

关于 2026 年理学院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上海大学研究生院近期发布的相关文件精神，结合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具体情况，特制定本办法，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

复试工作是研究生考试招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选拔质量的重要环节。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是为了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在复试工作中，采用综合性、多样性的考察方式，依据考生的复试成绩，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身心健康状况等进行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德、智、体全面衡量以及“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确保生源质量。

二、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和监督组

为维护招生工作公平公正、规范复试程序、强化监督检查、防范廉政风险、确保研究生招生质量，成立了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和监督组。委员会主要职责：加强对学院复试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统筹管理；全面负责本院研究生复试、录取的各项工作，并对复试结果负责。监督组主要职责：监督招生工作全过程，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

三、考生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申请资格审核小组。资格审核小组依据 2026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中的有关规定，结合学科资格审核原则，严格审核考生材料。审核通过者给予复试资格，审核结果及时公布并通知考生。

四、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招生名额分配

参见理学院学术型博士总名额（7 个）：学术型博士基础名额 5 个和学术型博士专项名额 2 个。材料与化工专业型博士 7 个。具体如下

	数学	物理学	化学	材料与化工
名额（个）	1	2	4	7

备注：1.名额含第二批次硕博连读、第二批次“申请-考核”；2.根据复试情况具体名额可能会有微调。

五、复试时间、地点、形式

复试时间拟定于 5 月 18 日-19 日，复试工作全部采用线下形式，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1. 复试时间：将发至每位复试考生邮箱，详细见附件中的各学科复试工作办法。
2. 复试形式：全部线下形式进行。

六、复试组织工作

1. “申请-考核”的考生：现场资格审查。考生的报考资格审查内容：应届考生核查身份证、学生证；往届考生核查身份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请携带好身份证、学生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现场需核验；不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得参加复试。

硕博连读生：现场检查学生证、身份证。

2. 具体复试科目及安排详见各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面试由考核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3. 复试全程录音录像，不得因任何人为原因中断录像。

七、确定复试合格考生名单

根据各学科制定的拟录取规则确定拟录取名单。申请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低于总成绩满分的 60%）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咨询及申诉

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办公室：021-66133250；021-66134463；pengy@shu.edu.cn

理学院纪委办公室：jlliu@shu.edu.cn

上海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21-66133763，021-66134020；yzb@oa.shu.edu.cn

九、由研招办在研究生院网站上公示拟录取名单，敬请关注。

理学院

2026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1：2026 年理学院数学学科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附件 2：2026 年理学院物理学科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附件 3：2026 年理学院化学学科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附件 4：2026 年理学院材料与化工专业型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附件 1：2026 年理学院数学学科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一、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字母序）

组长：张红莲、赵发友

副组长：李新祥

成员：赖耕、孙建才、王晓霞、徐姿、张大军

秘书：彭燕

二、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办法、培训办法和行为规范

根据《招生复试教师选聘指导意见》结合本系复试工作要求，遴选责任心强、品行端正、经验丰富、学术及外语水平高的人员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必须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凡参与命题、复试、评分和录取等工作人员，签署承诺书和保密责任书。根据本系具体情况，对所有复试工作人员进行政策、纪律、复试行为规范等方面的培训。

三、考生资格审核规则

资格审核小组依据 2026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中的有关规定严格审核考生材料，同时报考导师依据考生所提交的材料对名下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进行排序，每位报考导师名下至多前 2 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具有复试资格。

“申请-考核”的考生，复试资格审查需现场验证 1.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2.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有完整注册章的学生证原件或在读证明）；3.考生为本校在职人员的须提供学校人事处等部门的同意报考证明；4. 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

硕博连读的考生，复试资格审查需现场验证 1.身份证；2.详细研究计划书（不少于 5000 字）

四、复试内容及评分依据

2026 年上海大学理学院数学系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现场复试。

复试总分 500 分，其中专业基础(笔试，200 分)，英语(面试，100 分)，专业综合(面试，200 分)。

1. 笔试：专业基础 (200 分)

重点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基础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

笔试时长 120 分钟，包括：分析学 100 分，代数学 100 分。

参考书目：

分析学

《数学分析》（第三版）（上、下册）陈纪修、於崇华、金路，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 年

代数学

《高等代数》（第五版）北京大学，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 年

2. 英语 (面试 100 分)

共约 10 分钟，内容包括英语自我介绍，未来研究计划的简要英文介绍，英汉翻译及提问。

3. 专业综合 (面试 200 分)

3.1 科研综合能力 (50 分)

报考导师根据考生提交的科学研究计划等材料为依据进行打分。

3.2 现场面试 (150 分)

每个面试小组由不少于 5 名面试专家和 1 名秘书组成，并设有督导一名，正高职称一般不少于 60%。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重点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

面试时考生要向复试专家组作 10 分钟的 PPT 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本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研究工作设想等；复试专家组提问不少于 10 分钟。

五、复试安排 (复试时间和复试场地等)

1. 资格审查时间：5 月 18 日(周一) 8:00-8:30 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F309

2. 笔试 (请当天携带好身份证件!)

时间：5 月 18 日(周一) 8:30-10:30 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F309

3. 综合面试 (请当天携带好身份证件!)

时间：5 月 18 日(周一) 10:30-12:00 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F309

六、拟录取规则

专业基础笔试成绩、英语面试成绩、专业综合面试成绩之和等于总成绩，即专业基础笔试成绩+英语面试成绩+专业综合成绩=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理学院数学系按照所有考生的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同时根据本年度报考导师的博士生招生名额，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复试考核总成绩相同的考生，依次按照：1) 专业基础 2) 专业综合 3) 外语考核降序排列。

考核总成绩不合格者 (低于总成绩满分的 60%，即 300 分) 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博士复试资格通过的考生名单

序号	报名号	姓名
1	24720025	杨玉婷

八、其他要求和说明

1. 上海大学理学院数学系 2026 年博士生复试以邮件正式通知为准。

2. 复试考生请注意查看我校研招网和我院网站上公布的关于上海大学 2026 年第二批次博士生复试工作安排的相关通知公告，并做好复试准备。

3. 考生进校要求：考生进校需携带身份证以及复试通知书等相关材料，通过闸机刷身份证入校。

4. 本细则未涉及部分，由数学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5. 数学系咨询人员及方式：

彭老师，电话：021-66134463，邮箱：pengy@shu.edu.cn

上海大学理学院数学系

2026年5月15日

附件 2：2026 年理学院物理学科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一、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葛先辉、颜 明

副组长：陆 杰

成 员：马国宏、尹鑫茂、申明、任伟、张永平、杨希华、蔡传兵、刘俊杰

秘 书：田汉莉

二、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办法、培训办法和行为规范

根据《招生复试教师选聘指导意见》结合本学科复试工作要求，遴选责任心强、品行端正、经验丰富、学术及外语水平高的人员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必须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凡参与命题、复试、评分和录取等工作人员，签署承诺书和保密责任书。根据本学科具体情况，对所有复试工作人员进行政策、纪律、复试行为规范等方面的培训。

三、考生资格审核规则

“申请-考核”的考生资格审核依据 2026 年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中的有关规定严格审核考生材料，复试资格审查需复试当天现场验证考生以下证件原件：

-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 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审查有完整注册章的学生证原件）
- 考生为本校在职人员的须提供学校人事处等部门的同意报考证明
- 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

硕博连读的考生现场审核学生证原件、身份证原件。

四、复试内容及评分依据（标准）

总分为 500 分，分为三个部分：英语（100 分）、物理学专业基础（200 分）、物理学专业综合（200 分），总成绩为三个部分相加。全部采用面试的形式，另外，考生本人需提交博士阶段详细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1. 面试

每个面试小组由 5 名面试专家和 1 名督导组组成，并设有组长一名，其中正高职称不少于 3 位，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1）英语考核（100 分）

约 5 分钟的英语自我介绍。

（2）物理学专业基础（200 分）

约 10 分钟，形式为面试，由面试专家提问，重点考察考生对物理学科专业基础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包括本科和研究生阶段的物理类课程相关内容，不指定参考书。

（3）物理学专业综合（200 分）

约 15 分钟，包括约 10 分钟的研究报告和 5 分钟的专家提问，报告内容包括本人科研经

历和成果介绍、对将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对拟进行研究工作设想等。

2. 各部分评分标准

英语面试评分标准（100分）

等级	等级描述
90-100分	能用英语就一般话题进行深入的交谈。 能清晰、流利地表达个人意见、观点等。 能详细地陈述事实、理由和描述事件、现象等。
75-89分	能用英语就一般话题进行较深入的交谈。 能较清晰、较连贯地表达个人意见、观点等。 能较详细地陈述事实、理由和描述事件、现象等。
60-74分	能用英语就一般话题进行简单的交谈。 能基本表达个人意见、情感、观点等。 能简单地陈述事实、理由和描述事件、现象等。
60分以下	尚不具备基本的英语口语交际能力。

物理学专业基础评分标准（200分）

等级	等级描述
180-200分	专业素质优秀，能基本正确回答90%以上专业基础问题
150-179分	专业素质良好，能基本正确回答75%以上专业基础问题
120-149分	专业素质一般，能基本正确回答60%以上专业基础问题
120分以下	回答问题正确率60%以下

物理学专业综合评分标准（200分）

等级	等级描述
180-200分	综合表现优秀，对物理学兴趣明确，已取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有较好的科研潜力和积累。 口头表达清晰、准确、流畅、有条理； 思辨能力较好，临场应变能力强； 个人仪表得体、自信、态度谦虚。
150-179分	综合表现良好，对物理学兴趣明确，已取得一定的科研成果，有一定的科研潜力和积累。 口头表达清晰、准确； 有一定思辨能力，有一定临场应变能力； 个人仪表得体，较为自信，态度谦虚。
120-149分	综合表现一般，对物理学兴趣基本明确，已取得一定的科研成果，科研潜力和基础尚可； 口头表达比较清楚，较有逻辑性；

	个人仪表得体、态度良好
120分以下	完全没有科研兴趣； 口头表达一般，语言沟通欠通畅； 个人仪表得体

五、复试安排

1. 资格审查

时间：5月18日(周一) 8:00-8:30, 地点：G313

2. 面试考核

时间：5月18日(周一) 8:30-15:00, 地点：G313

六、拟录取规则

1. 资格审查通过的同学方可参加复试。考生的最后成绩为三部分复试成绩之和（即英语面试成绩+物理学专业基础成绩+物理学专业综合成绩=总成绩），总成绩低于满分的60%（300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物理学科按照申报导师的考生复试总成绩，根据本年度申报导师的博士生招生名额，从高至低依次录取。

3. 复试结束后，将复试结果及时通知考生，并做好未通过复试的考生的解释工作。

七、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

序号	报名号	姓名
1	102802621816	侯宇
2	102802621827	马源盛
3	102802622000	邢肖洋
4	24720100	李昌骏
5	24720095	刘子瑄
6	24720099	沈小浓
7	24720120	吉健民
8	24720124	张逸南
9	24724675	潘一靓

上海大学理学院物理学科

2026年5月15日

附件 3：2026 年理学院化学学科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一、成立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张登松

副组长：李健、赵宏滨

成员：李健、赵宏滨、邢菲菲、孙丽宁、于洋、袁帅、韩璐蓬、卢世刚、孙乐乐、霍胜娟（督导）

秘书：章玲英

二、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办法、培训办法和行为规范

根据《招生复试教师选聘指导意见》结合本系复试工作要求，遴选责任心强、品行端正、经验丰富、学术及外语水平高的人员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必须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凡参与命题、复试、评分和录取等工作人员，签署承诺书和保密责任书。根据本系具体情况，对所有复试工作人员进行政策、纪律、复试行为规范等方面的培训。

三、考生资格审核规则

资格审核小组依据 2026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中的有关规定严格审核考生材料，审核通过者给予复试资格。（详见简章）

四、复试内容

复试评分依据

考核内容		包括内容	所占分值
英语口语		英语基础知识、阅读能力和专业英语	100
面试	专业基础	本学科专业基础知识综合掌握情况，考察范围包括无机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分析化学等科目的一些基本理论和实验基础等内容	200
	综合能力	本学科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面试时考生要向复试专家组作 5 分钟的 PPT 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本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研究工作设想等	200

面试共 30 分钟

参考书目：

《无机化学》（第4版）吉林大学 武汉大学 南开大学 宋天佑等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有机化学》（第6版）李景宁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物理化学》（第5版）傅献彩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年

《分析化学》（第6版）武汉大学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6

五、复试安排

资格审查时间：5月18日（周一）8:00-8:30

资格审查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E608

“申请-考核”考生，根据学校要求，在复试前审核考生以下证件：

- ✓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 ✓ 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应届硕士生提交注册章完整的学生证）；
- ✧ 考生为本校在职人员的须提供学校人事处等部门的同意报考证明；
- ✧ 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

硕博连读考生，现场审核学生证副卡原件

复试当天请携带好相关原件！

面试时间：5月18日（周一）8:30-12:00，面试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E608

六、拟录取规则

英语口语面试成绩、专业基础面试成绩、综合能力面试之和等于总成绩，即英语口语面试成绩+专业基础面试成绩+综合能力面试=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理学院化学学科按照申报导师的考生综合面试总成绩，根据本年度申报导师的博士生招生名额，从高至低依次录取。总成绩必须达到300分及以上，方才可获得博士生资格。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监督和复议

复试工作实行回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本学科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及上海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精神，切实维护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对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要追究责任。

为及时处理复试中出现的争议，在公布相关信息时，我学科保证考生申诉、监督渠道的畅通。未被录取的考生提出质疑时，负责向考生做出必要的解释。

咨询电话：021-66134842，15921402916，13761484576

联系邮箱：huaxuexi@oa.shu.edu.cn

上海大学理学院化学学科

2026年5月15日

附：材料审核合格名单

序号	报名号	姓名
1	102802621828	侯欣玮
2	102802621861	冯豪杰
3	102802621874	胡颖康
4	102802621912	徐文斌
5	102802621968	吴建锋

附件 4：2026 年理学院材料与化工专业型第二批次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一、成立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张登松

副组长：李健、赵宏滨

成员：李健、赵宏滨、邢菲菲、孙丽宁、于 洋、袁帅、韩璐蓬、卢世刚、 孙乐乐、霍胜娟（督导）

秘书：刘志玲

二、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办法、培训办法和行为规范

根据《招生复试教师选聘指导意见》结合本系复试工作要求，遴选责任心强、品行端正、经验丰富、学术及外语水平高的人员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必须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凡参与命题、复试、评分和录取等工作人员，签署承诺书和保密责任书。根据本系具体情况，对所有复试工作人员进行政策、纪律、复试行为规范等方面的培训。

三、考生资格审核规则

资格审核小组依据 2026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中的有关规定严格审核考生材料，审核通过者给予复试资格。（详见简章）

四、复试内容

复试评分依据

考核内容		包括内容	所占分值
英语口语		英语基础知识、阅读能力和专业英语	100
面试	专业基础	考察化学与材料与化工专业基础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	200
	综合能力	考察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 面试时考生要向复试专家组作 5 分钟的 PPT 报告，内容包括本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对拟进行研究工作设想等	200

面试共 30 分钟

五、复试安排

资格审查时间：5 月 19 日（周二）8:00-8:30

资格审查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E608

“申请-考核”考生，根据学校要求，在复试前审核考生以下证件：

- ✓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 ✓ 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注册章完整的学生证）；
- ◇ 考生为本校在职人员的须提供学校人事处等部门的同意报考证明；
- ◇ 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

硕博连读考生，现场审核学生证副卡原件。

复试当天请携带好相关原件！

面试时间：5月19日（周二）8:30-15:00，复试地点：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E608

六、拟录取规则

英语口语面试成绩、专业基础面试成绩、综合能力面试之和等于总成绩，即英语口语面试成绩+专业基础面试成绩+综合能力面试=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理学院化学学科按照申报导师的考生综合面试总成绩，根据本年度申报导师的博士生招生名额，从高至低依次录取。总成绩必须达到300分及以上，方才可获得博士生资格。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监督和复议

复试工作实行回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本学科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及上海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精神，切实维护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对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要追究责任。

为及时处理复试中出现的争议，在公布相关信息时，我学科保证考生申诉、监督渠道的畅通。未被录取的考生提出质疑时，负责向考生做出必要的解释。

咨询电话：021-66134842，15921402916，13761484576

联系邮箱：huaxuexi@oa.shu.edu.cn

上海大学理学院化学学科

2026年5月15日

附：材料审核合格名单

序号	报名号	姓名
1	102802621852	唐梦园
2	102802621853	张洁
3	102802621875	姚中阳
4	102802621877	周依琳
5	102802621897	程素贞
6	102802621900	金鑫
7	102802621935	丁雷
8	102802621944	蔡慧怡

9	102802610049	陈正原
10	102802610620	吴鹤群
11	102802610292	张砚瑜
12	102802622008	刘光相